國立永靖高工112年度第二次校園空間規劃小組會議紀錄

時間: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25 日 15:00

地點: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

主席:許榮添校長 紀錄:徐〇傑

出席人員:如簽到表

壹、主席致詞:

貳、業務報告:

- 一、111 年各項申請案,今年執行情形:
- (一)改善或充實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第一次申請,本校申請項目為「守衛室、 行政大樓教室及活動中心配電箱改善」,已在5月驗收完畢,並申請使用結餘款 建置電機科女廁工程,也於本月完成驗收,至於使用與管理,再請電機科與衛 生組溝通協調。
- (二)第二次申請項目為「建築、室設科 2-4 樓走廊防水百葉工程、守衛室屋頂 防水隔熱工程」,也來函獲經費補撥。
- (三)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獲 165 萬經費補助,以建置運動休閒中心前鋪面整修 及籃球場入口處整平為主,待複驗中。
- 二、本校第二期屋頂太陽能板設置地點為運動休閒中心、化工科、化工實習工 廠及活動中心前半平台處,已完成驗收。
- 三、棒球打擊練習場旁之空地及率慰君多房間職務宿舍現址空地,目前暫以帆布覆蓋以減少滋生雜草,總務處會不定期派員巡檢,若有更具體與適當的規劃運用方案,再請同仁提出。
- 四、113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申請,經12月21日召開無障礙諮詢小組會議中討論,將以改善操場、運動休閒中心周邊及天佑館前之水溝蓋為申請項目。

五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與執行情形:

決議事項	執行情形
1. 本校 112 學年度教室分配案,提請討	1.依會議決議事項執行。
論。	
2. 校內新增停車格規畫案,提請討論。	2.依表決結果,暫緩劃設。

參、提案討論:

提案一:校友會捐贈校園美化景觀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112年11月10日校友會理監事會議後,曹理事長提出的美意。

決議:1、設置地點為校車迴轉處,近太陽能變電設施附近草皮。

2、設置作品由全校各科系依專長協力完成,經費由曹理事長支應。

提案二:學生宿舍空間用途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(一)學生宿舍於78年2月23日完工,耐用年限55年,距拆除年限尚約20年, 耐震評估鑑定為須補強,且宿舍內部隔間也不利使用。
- (二)除建築結構堪慮,宿舍位處校園邊陲偏僻地帶,用於師生教學或活動也有安全上之顧慮,且目前校內教學空間尚算餘裕。
- (三)有鑑於學校每年報廢之廢品量多且種類雜,循除帳與拍賣處理也須一定程序 與時間,在不影響教學空間使用與美觀考量,又能有足夠大的容納空間,學 生宿舍一樓多年來均規劃給各處室科館放置待拍賣之報廢品用。
- (四)若目前無特別用途規劃,總務處基於業管與使用需求,建議學生宿舍一樓仍用作各處室科館待拍賣之報廢品放置空間,視日後或新校長到任,依情況或需求,於必要時再做規劃。

決議:依本提案說明(四)辦理。

提案三:活動中心課後使用管理案,提請討論。

說明:

- (一)活動中心課後目前有教師羽球社、學生羽球隊(週三、週五)及教師籃球社和 學生籃球隊(週三)在使用。
- (二)目前有詹進謀先生協助進行課後場地的管理。有鑑於阿謀兄明年1月16日

退休,總務處就活動中心課後場地的管理,提出相關建議:

- 1. 電氣室及側邊鐵門的鑰匙為一組,分別放置總務處、學務處(體育組)、進 修部及守衛室,請以上處室務必善盡保管責任,建議設置借用登記簿。
- 2. 場地僅提供平日課後校內同仁或學生使用,並比照社區民眾規範,最晚 開放到晚上7點。
- 3. 請最後離場的球隊同仁負責關閉電源、門(含電氣室)窗(尤其是靠網球場側)並上鎖。
- 4. 學生球隊練習時,應有師長在場,嚴禁學生在沒有師長陪同或在場時, 自行架設體育設備,例如籃球架等或進出電氣室,違者以校規論處並取 消團練。
- 5. 教師球隊欲於假日使用活動中心球場,應事先完成場地借用程序,必要時將依規定酌收場地或水電費用。

決議:1、總務處、學務處(體育組)、進修部及守衛室,各放置一組鑰匙。

- 2、總務處、學務處(體育組)、進修部,依使用需求自行管理。
- 3、師長如有使用需求請親至守衛室登記借用,禁止學生借用。
- 4、餘依本提案說明(二)2.~5.辦理。

肆、臨時動議:

一、製圖科許耀仁主任,表示教學區常有樂器等聲響影響教學品質,建議 改善。

說明:查前揭聲響應為熱音社練習所致,故建議倘社團活動空間於教學區 域者,應屬較靜態之社團。

現況:本校社團活動空間有限,雖管樂社已移至活動中心,然熱音社仍置 於天佑館,本臨時動議無決議事項,但仍請學務處協助改善。

伍、主席結論:依各提案決議辦理。

陸、散會:16時00分。